

潮州市饶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

(2021—2030 年)

(公开征求意见稿)

公开征求意见稿

潮州市饶平县农业农村局

广东省科学院广州地理研究所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项目背景及形势	2
一、现实基础	2
二、高标准农田建设基本情况	6
三、建设成效	7
四、主要问题	8
五、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有利条件和面临挑战	9
六、高标准农田建设重要意义	11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4
一、指导思想	14
二、基本原则	14
三、规划依据	15
四、功能定位	17
五、建设目标	18
第三章 建设内容和标准	22
一、建设内容	22
二、建设标准	25
三、示范工程	26
第四章 建设布局	30
一、基础条件	30
二、总体布局	30
三、规划项目布局情况	31
第五章 建设监管和后期管护	35
一、严格质量监管	35
二、统一上图入库	35
三、规范竣工验收	36
四、加强后期管护	36
五、落实保护利用	37
第六章 投资估算	38
一、投资估算	38
二、资金筹措	38
第七章 效益分析	39

一、经济效益.....	39
二、社会效益.....	39
三、生态效益.....	40
第八章 保障措施	42
一、加强组织领导	42
二、强化规划引领.....	42
三、加大资金投入.....	43
四、强化科技支撑.....	44
五、严格监督考核.....	44
六、强化队伍建设.....	46

附图：

- 1、饶平县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布局图
- 2、饶平县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布局图
- 3、饶平县高标准农田示范项目布局图

前言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牢牢守住十八亿亩耕地红线，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高标准农田是现代农业生产发展的基础、美丽乡村建设的前提、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途径，组织开展《潮州市饶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工作，对于全面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更好地谋划新时代农田建设发展，积极推进饶平县农业农村现代化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此次规划客观评价了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现状和成效，分析了现阶段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有利条件和面临挑战，阐述了高标准农田建设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提出今后一个时期饶平县农田建设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目标任务，明确了区域布局、建设重点、建设标准和建设内容，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对建设投资及分年实施计划作出初步安排，提出了《规划》贯彻落实的保障措施，为今后一段时期饶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较为可靠的实施依据。

《规划》依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体系的通知》（农办建〔2021〕8 号）、《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潮州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等编制。《规划》基准年为 2020 年，规划期为 2021—2030 年。

第一章 项目背景及形势

一、现实基础

饶平县位于闽粤边陲，是广东省 50 个山区县（市）之一，位于东经 $116^{\circ}41' \sim 117^{\circ}11'$ ，北纬 $23^{\circ}30' \sim 24^{\circ}14'$ 之间。东与福建省诏安县、平和县交界；南濒南海，与汕头市南澳县隔海相望；西与潮安区、湘桥区、汕头市澄海区毗邻；北和梅州市大埔县接壤。饶平县域总面积 2227.06 平方公里，其中陆域面积 1694.06 平方公里，海域面积 533 平方公里。

（一）自然条件

（1）交通

饶平县区位优势突出，水陆运输四通八达。素有“粤东黄金海岸”之称的柘林湾位于县境南端，处在我国东南沿海的黄金水道之上，辐射粤东乃至整个华南地区，是国家独立对外开放一类口岸和对台直航港，距离台湾高雄港仅 126 海里，至香港 192 海里，货轮可直航国内外各大港口。县城距离潮汕机场 40 公里，汕汾高速公路、国道 324 线横贯县境东西，省道柏丰线、坑海线纵贯南北横贯县境的厦深铁路和高堂火车站，构成了便捷、高效的交通公路网络。

（2）气候

饶平县地处北纬 $23^{\circ}30' \sim 24^{\circ}14'$ 之间，属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夏长冬短，气候温和，光热充足，雨量充沛，由于地形关系，南少北多。平均气温 21.4°C ，无霜期达 354 天；一年四季均有降雨，全年雨日多、雨季长、雨量丰，平均年总降雨量 1464.1 毫米。作物生长条件优越，四季常青。饶平县南部沿海一带偶遇“龙舟水”、台风等农业灾害性天气，但北部山区不受此类天气影响。饶平县中部和北部的气候和环境很有利于铁皮石斛的生长。



图1-1 饶平县地图

(3) 地形

饶平县处于韩江下游东侧，闽粤滨海交界。全县界于莲花山系中的西岩山脉和武夷山系中的樟宏山脉南伸之间。地势自北向南倾

斜，纵长横窄，南北长达 90 公里，东西宽 30 公里。地形复杂，东、北、西三面环山，山峦重迭。中部丘陵谷地绵延起伏，山坑廊田甚多。县内北部最高的西岩山海拔 1256 米，海拔 500 米以上的山峰有 40 个。东北部的犁头崇，西部的三县崇、大质山、待诏山海拔均在 1000 米以上。

（4）土壤

饶平县成土母质主要是坡残积土与洪积土、少量冲积及黄冈河三角洲冲积、滨海相沉积物。成土母岩燕山期花岗岩类约占 60%，燕山期花岗岩类区内分布广，岩石大部分裸露。坡度大，其风化物多数形成土层较薄，质地偏砂的赤红壤及赤红壤泥田类，全钾含量较高，水土流失严重，如西岩山、笔架山、大质山崇与海拔 700~800m 以上的残积和坡积（陡坡），沿海一带山丘也见到此类型，在水旱交替耕作下，形成麻红黄泥田、麻红泥田，水土易流失。砂页岩及安山岩类，多分布于建饶、韩江、新塘、新圩、三饶、浮滨、樟溪等乡镇（场），风化物多数形成较厚的赤红壤土，与部分渗育型赤红壤砂泥田类。黄冈河自北向南，沿河流两岸零星分布河砂泥田和潮砂泥田地。黄冈河出口处三角洲冲积和滨海沉积物，形成三角洲沉积土田、滨海沙质田，盐渍型水稻土和碱性滨海沉积土田。滨海风积物发育的滨海砂土，部分旱耕条件下形成砂土地，主要分布于钱东、汫洲、黄冈一带，地势平坦，海拔高程 5m 以下，土层较深厚，质地较粘，且有咸、酸或地下水位较高等障碍因素影响。

（5）水资源开发利用与灌区建设情况

饶平县位于黄冈河流域，属于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雨量充沛，多年平均降雨量 1753 毫米（汤溪站），多年平均地表水资源量 18.28 亿立方米，可开采地下水资源量 3.57 亿立方米。

饶平县对水资源开发利用主要通过蓄、引、提等水利设施对水资源进行供水、灌溉、发电等利用。根据饶平县水务局提供资料进行统计（资料截至 2019 年），全县现有蓄水工程 610 宗，总库容 5.53 亿立方米，兴利库容 4.15 亿立方米，现状供水能力 2.36 亿立方米，设计供水能力 8.75 亿立方米。蓄水工程的供水主要用于农业灌溉，有部分兼用生活和工业用水的水源。全县有引调水工程 22 宗，设计引水流量为 6.56 立方米/秒，耕地总有效灌溉面积 1.52 亿平方米，设计总灌溉面积 2.07 亿平方米，供水能力为 0.406 亿立方米。全县引调水工程为中小型工程，分布于区域内的水系上，其功能均为灌溉取水。全县有提水工程共计 148 宗，年供水能力 0.55 亿立方米。提水工程均为小型工程，无大中型提水工程，分布较为合理，具有较强的供水能力。

全县有大型水库汤溪水库 1 座，中型水库有牛角笼水库、大潭水库、坪溪水库和胜利水库等 4 座，小型水库 143 座。河流集雨面积超过 50 平方公里的有黄冈河、九村溪、食饭溪、东山溪、联饶溪、浮滨溪、新圩溪、建饶溪、新塘溪等 10 条。全县万亩以上灌区 9 个，其中一般中型灌区 8 个，重点中型灌区 1 个。

（二）社会经济状况

2020 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 282.74 亿元，同比增长 1.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70.69 亿元同比增长 5.1%，对全县生产总值贡献率为 52.2%；第二产业增加值 91.74 亿元，同比增长 2.6%，对全县生产总值的贡献率为 52.6%；第三产业增加值 120.31 亿元，同比下降 0.2%，对全县生产总值贡献率为-4.8%。第三产业增加值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同比下降 7.2%，批发零售业同比下降 5.2%，住

宿餐饮业同比下降 25.6%，金融业同比增长 8.4%，房地产业同比增长 1.7%。

2020 年，全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125.24 亿元，同比增长 10.3%。其中，农业产值 59.91 亿元，增长 9.8%；林业产值 2.52 亿元，增长 5.4%；牧业产值 18.42 亿元，下降 14.0%；渔业产值 39.23 亿元，增长 21.8%；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 5.17 亿元，增长 17.5%。

（三）农业农村发展

饶平是传统的农业大县，农业资源丰富，有青梅、岭头单丛茶、橄榄、荔枝、龙眼、铁皮石斛、海水养殖、狮头鹅等特色产业，素有“广东省青梅生产先进县”、“中国岭头单丛茶之乡”、“国家海域管理示范区”、“全国首批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等多个城市美誉。全县辖 21 个乡镇，乡镇人口近 82.89 万人，其中，乡镇劳动力人口约 42.55 万人，实有耕地面积 14.57 万亩。

2020 年全县实现粮食总播种面积 36.30 万亩，其中水稻面积 27.98 万亩，番薯 5.97 万亩，其他作物 2.23 万亩。粮食总产量 15.06 万吨，其中水稻 12.72 万吨，番薯(5 折 1)1.58 万吨，其他粮食作物 0.76 万吨；蔬菜种植面积 12.83 万亩，总产量 29.60 万吨；茶叶种植面积 9.69 万亩，总产量 1.30 万吨；水果种植面积 15.83 万亩，总产量 14.96 万吨；生猪饲养量 36.59 万头，其中出栏 25.05 万头，存栏 11.54 万头；水产品总产量 17.50 万吨，其中海水产品 14.82 万吨。

二、高标准农田建设基本情况

“十二五”以来，饶平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全县积极组织申报并整合各方面的项目资金，加大农业基础设施投入，通过土地整治、农业综合开发、田间工程建设、农田水利建设、

土壤改良、配套设施建设等方式，采取生物和技术措施，提高了农田配套水平和保障能力，提升了农田产出率和效益，对全县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 and 改善起到了重要作用。“十二五”以来至 2020 年年底，全县累计高标准农田面积 17.42 万亩。

三、建设成效

1、改善了农田生态环境质量

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集中连片开展田块平整解决了耕地碎片化，调整美化了农业生态布局；通过完善农田水利措施进行节水灌溉，使农田基础设施得到有效的改善；通过修建田间道路，农业综合机械化提高，道路通达率提升；减少了化肥农药的使用，降低了农业面源污染，促进了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保护了农田生态环境。

2、提高了耕地质量

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前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低、养分不足，导致作物产量低。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等土壤培肥措施，改善耕作层土壤理化性状，促进土壤养分平衡，有效改善耕地土壤养分，促进高标准农田地力的提升。

3、夯实了高效种粮基础条件

高标准农田建设推动了农业机械化，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提升耕地质量、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提高了产出效率、增加了土地流转收入，显著提高了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的综合效益。

4、增加农民收入

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田块整合、土壤改良、撂荒地综合整治、机耕路和灌排设施建设等举措，有效解决土地碎片化、耕地质量下降、设施不配套等问题，提升土地产出效益，带动了农业机械化提

档升级，降低土地耕作成本，增加土地使用价值，提高了农业规模化经营水平，增加了农民收入。

四、主要问题

1、早期高标准建设投资不足，基础设施不完善

早期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标准较低，在高标准农田建设时可实施内容较少，无法按项目需求建设基础设施，很多沟渠和道路设计偏小，甚至出现断头渠和断头路，严重限制了当地农业发展。

2、基础设施投入使用时间长，年久失修

目前项目区灌溉与排水设施大部分基本完好，但早期的高标准农田设施由于投入低、投入使用时间长和管护不到位，出现年久失修的状况，灌渠出现破裂和渠底淤积，存在阻水、渗漏情况，渠道流量不能满足灌溉需要。排水渠道多数由于渠底淤积排水不畅，断面偏小，排涝流量不足，易造成农田内涝。

3、规划设计不合理，注重硬件设施，忽视软件措施

当前在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中普遍重视农田水利工程等有形实体工程建设，从规划设计到实施，均精心布置，工程做得精、细、实、优。与田间工程相比，土壤改良、科技等软件措施略显不足，没有真正达到综合配套的要求。科技措施等无形投入的不足，高标准农田建设只能算是高标准基础设施建设，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投资效益的发挥，没有真正体现高标准农田的目标。有的地方设计未从实际出发，存在着路渠建成后渠不进水的问题。

4、高标准农田特殊保护机制落实不到位，撂荒和“非粮化”等问题较为突出

由于种粮效益不高，部分农民选择在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内挖塘养鱼和种植果树等经济效益高的作物，与国家现行政策要求高标

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的精神不符。同时个别地方存在高标准农田撂荒现象，目前我县已全力开展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但还存在部分撂荒耕地还没有得到及时复耕复种。

5、后期管护机制不健全

地方高标准农田建设竣工后，通常将项目交给地方管护，由于长效管护措施不完善，管护主体及权责不够明确，且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田间工程等设施置于户外，比较分散，缺少管理，易造成损失，一定程度上给项目整体效益“打了折扣”。

五、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有利条件和面临挑战

（一）有利条件

1、宏观政策支撑有力

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保障粮食安全，关键是要保粮食生产能力，确保需要时能产得出、供得上，在保护好耕地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的基础上，大规模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李克强总理多次作出批示，强调要把高标准农田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作为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的重要内容，扎实推进建设。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及连续多年的中央 1 号文件都对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出明确要求，《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作出系统部署。广东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高起点谋划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2022 年 7 月广东省印发《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确定广东省各地市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和目标。2022 年 12 月潮州市农业农村局印发《潮州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确定潮州市各区县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和目标。

2、管理体制规范高效

2018 年以来，根据中央机构改革统一部署，饶平县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职责整合到农业农村部门，农田建设实行相对集中统一管理，建设资金进行了有效整合，切实改变了过去农田建设分散管理的局面。实行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考核、统一上图入库的管理新体制，实现了省市县三级联动，层层推动落实，为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3、社会各界广泛认同

多年实践表明，高标准农田建设能够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拓宽农民收入渠道，促进农业绿色发展，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提升农业综合效益，是一项事关国家粮食安全、现代农业发展的基础性工程，是一项事关农村产业兴旺、农民脱贫致富的民心工程，是一项事关乡村田园风貌、农村生态文明的战略性工程，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惠及全民的德政工程，社会各界高度认同，农民群众普遍欢迎。

4、探索实践经验丰富

县镇两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在组织形式、工作机制、资金筹措和实施模式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形成了推进有力、财政资金持续投入、整村推进、增加村集体收入等诸多好做法、好经验，创造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模式，为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路径借鉴。

（二）面临挑战

1.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难度不断增加。

饶平县低山丘陵较多，地势起伏不平，很多耕地分布在陡峭山地丘陵中间，交通不便，灌溉水源难以保障，建设高标准农田难度

较大。同时随着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进一步推进，集中连片的优质耕地越来越少，剩下的耕地零散分布，导致后期实施的项目基础条件越来越差，建设难度越来越大。

2.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

饶平县水资源较丰富，但存在时空差异。在空间上中部丘陵降水较多，南部沿海和北部山地降水偏少；在时间上降雨分布基本呈单峰型，降雨量大都集中在夏秋 4 月至 9 月，占全年降雨量的 77%-81%。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造成饶平县区域性和季节性缺水，严重限制了当地农业发展。

3.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投入标准过低。

随着物价水平上涨和农村劳动力工资不断提高，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本也随之上升。现有财政补助标准为 3000 元/亩，难以满足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实际需要。我县农田基础设施相对薄弱，灌排工程配套率、水资源利用率、宜机化程度不高，尤其是撂荒地区，存在水不够、路不通、分布散、土层薄、地力差等问题，与高标准农田建设要求相距较远，整改难度大、成本高。

六、高标准农田建设重要意义

（一）高标准农田建设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维护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

在农业生产要素供给趋紧、资源环境压力日益加大以及国际形势严峻复杂的背景下，粮食生产面临的刚性约束越发突出，国家粮食供需将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确保粮食种植面积不减、持续稳产增产，既是必须坚决完成的政治任务，也是饶平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补齐农业基础设施短板，能切实增强农田防灾抗灾减灾能力，提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夯实粮食安全基础，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提供坚强保障。

（二）高标准农田建设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支撑。

对照现代农业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全县还有不少农田存在灌排设施老化失修、工程配套不全、外围引排标准相对偏低等短板。饶平县要打造农业现代化样板区、走在全省全市前列，必须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建设有利于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聚集现代生产要素，推动农业生产经营规模化专业化，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有利于提高土地产出率和水土资源利用率，促进资源集约节约利用，破解现代农业发展的资源约束。

（三）高标准农田建设是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

提高农业供给体系的质量和效率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攻方向。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城乡居民对优质稻米、有机蔬菜等消费需求日益增长，绿色优质农产品综合效益和竞争力亟待提高。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有利于促进耕地质量和地力提升，推动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增加优质粮食和农产品供给，加快农业生产高质量发展；有利于推进乡村生态建设，改善与保护田园生态环境，为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的农村夯实基础，增进农民福祉。

（四）高标准农田建设是推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提升农业效益的重要途径。

高标准农田建设，尤其是通过集中连片建设，与农业结构调整、农业新型业态发展、美丽乡村建设有机结合，在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和农业生产条件的同时，推动了农村土地流转，优化了产业布

局，加快了农业规模化标准化生产经营，为农业产业链延伸、农业机械装备发展、新技术推广应用、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创造了有利条件，促进了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明显。

公开征求意见稿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根据饶平县打造“一城一廊一海湾”发展新格局和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的发展目标，按照农业高质量发展要求，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以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为主线，加大投入力度，完善建设内容，加强建设管理，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补齐农业基础设施短板，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切实增强农田防灾抗灾减灾能力，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饶平县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规划引领、突出重点。衔接乡村振兴、国土空间、土地整治、农业农村、水利、电力和交通等相关规划，以粮食产能与资源禀赋相匹配为基本遵循，明确高标准农田建设区域布局，突出重点区域、重点项目和重点投向，合理安排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优先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的耕地、相对集中成片的撂荒地建设成高标准农田，筑牢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安全的底线。

（二）坚持集中连片、整体推进。综合考虑农田特点、耕作要求和区划范围，合理确定连片规模，实施区域化整体建设，继续推行高标准农田建设整镇推进。积极采用统一设计、分期实施、集中连片、整体推进的方式，进行系统性、连续性、整体性开发，为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好基础支撑。

（三）**坚持建改并举，实现高质量建设。**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在保质保量完成新增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基础上，合理安排已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切实解决部分已建高标准农田设施不配套、工程老化、建设标准低等问题，有效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建成后的高标准农田能促进我县现代农业生产发展。

（四）**坚持绿色发展、生态优先。**以绿色发展引领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构建布局合理、生态良好、灌排通畅、宜机作业的连片高标准农田。推进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建设，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突出农田生态环境保护，少硬化、少砍树、慎填塘，积极探索推广工程建设生态环保新材料新技术。

（五）**坚持建管并重、良性运行。**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和使用监管机制。实行工程项目建设全程监管，开展项目监督评价和检查考核，推行信息化监管方式，健全工程长效管护机制，明确管护责任，落实管护资金，确保工程规范、良性运行，长久发挥效益。

三、规划依据

（一）法律法规及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正版）（2020年1月1日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九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修正版）（2014年7月29日颁布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2015年1月1日施行）；

(5)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修订版）（2011 年 1 月 8 日施行）；

(6)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体系的通知》（农办建〔2021〕8 号）；

(7) 《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国办发〔2019〕50 号）；

(8) 《农田建设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 2019 年第 4 号）；

(9) 《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发〔2021〕1 号）；

(10)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严格控制非农业建设占用高标准农田的通知》（粤农农函〔2020〕40 号）。

(11) 《广东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12) 《县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编制指南》。

（二）技术标准

(1) 《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22）；

(2) 《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规范》（GB50288-2018）；

(3) 《节水灌溉工程技术规范》（GB/T50363-2006）；

(4) 《渠道防渗衬砌工程技术标准》（GB/T50600-2020）；

(5) 《村庄整治技术规范》（GB50445-2008）；

(6) 《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范》；

(7) 《县级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编制指南》。

（三）相关规划

(1) 《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

(2) 《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

(3) 《潮州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

(4) 《饶平县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在编）；

(5) 《饶平县水资源综合规划（2022-2035 年）》；

(6) 其他相关规划。

(四) 相关资料

(1) 饶平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 2020 年变更数据；

(2) 饶平县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成果；

(3) 饶平县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成果；

(4) 饶平县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

(5) 饶平县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和储备区划定成果；

(6) 《饶平县 2021 年鉴》；

(7) 其他相关资料。

四、功能定位

根据饶平县国土空间规划，规划期间全县打造“一湾一区、两核三带”的总体空间格局，规划建设潮州海湾发展区、中北部生态保育与农业文旅发展区、饶平中心城区和潮州港经济开发区、黄冈河山海保育发展带、潮饶大道发展带和饶汕发展带，着力提升城市品质，加快样本县建设步伐。

饶平县作为潮州市重要产粮县之一，高标准农田建设是饶平县巩固和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的重要举措。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将饶平县打造成潮州重要产粮区、生态观光农业区和乡村振兴示范区。

潮州重要产粮区。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整治撂荒耕地，完善农田机耕道路和灌排体系，提高耕地质量，增加粮食产量，鼓励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和龙头企业等多形式的粮食生产适度规模经营，把饶平县打造成潮州市“粮仓”。

生态观光农业区。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形成“田成方、林成行、渠相通、路相连”的景观，结合城乡风貌，打造以耕地景观、农业生产、农产品为基础的生态农业观光区域，以农造景、以景促旅，将自然景观、农田景观和人文景观有机融合。

乡村振兴示范区。饶平县以争创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为抓手，大力发展现代化农业，实现乡村产业兴旺。高标准农田建设有机结合“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促进农业现代化高质量发展，同时推动农旅、文旅融合发展和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助力打造成潮州市乡村振兴示范区。

五、建设目标

高效利用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整合各类资金资本，加速推进农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促进农民增收，加快推动饶平县生态农业发展进程，加大高科技、现代化的农业技术推广与应用，用现代化工程技术改造农田。以配套设施建设为主，因地制宜，增加机械通达率，选择采用低压管道高效节水灌溉或者渠系灌溉。真正建成土地集中连片、设施完善、农电配套、土壤肥沃、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与现代农业生产方式和经营方式相适应的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高标准农田。

（一）规划类型要求

本次规划总体要求从以下四个方面类型进行规划：新建高标准类、改造提升类、高效节水灌溉类和示范区类。

1、新建高标准类

新建高标准农田规划范围以未实施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的区域，或者已经实施过项目未“上图入库”的符合条件的区域进行规划。新建高标准农田项目区块要求确定四至坐标范围，确

保项目按要求精准落地、不得与历年已建成的项目重叠。因地制宜地合理确定农田连片规模，统一规划设计，采取集中投入、连片治理、整体推进的建设方式，确保建一片成一片，整合完善建设规划，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监管考核、统一上图入库；提高建设标准，充实建设内容，完善配套设施；优化建设布局，优先在粮食功能区和永久基本农田建设高标准农田。

2、改造提升类

对已实施的各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且需要改造提升的区域、已上图入库但投资标准低的区域、土地整理项目区域等符合条件的进行规划改造提升项目。改造提升秉承“缺什么、补什么”原则，优化规划布局，突出加强耕地保护、地力提升和高效节水灌溉，优先在粮食功能区、现代农业园区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建设高标准农田。

3、高效节水灌溉类

在新建高标准或改造提升项目建设时，采用高效节水灌溉措施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通过开展土地平整，挖高填低；修筑蓄水池、集雨水池、泵站、塘坝、小型水源设施等水源工程；因地制宜推行管道输水灌溉、喷微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引进数字化和智能化灌溉设施，推行水肥一体灌溉技术，建设必要的灌溉计量设施，切实发挥项目建设成效，有效控制输水量，提高灌溉用水效率，节约集约用水。

4、示范区类

高标准农田示范区结合美丽乡村、农业园区等创建工作，做好与农旅、农工、农商等融合，促进示范点周边区域田园化、景区化、一体化建设。示范点建设应适应区域特点和当地农业产业发展要求。

优先选择在立地条件好、开发潜力大、配套能力强、农民积极性高的区域进行规划，建成一批“农田肥沃、设施优良、科技先进、高产高效、生态绿色”的高质量高标准农田。

(二)建设任务

《潮州市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 年）》中潮州市下达给饶平县的建设任务，到 2025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1.3 万亩，全县建成高标准农田 18.72 万亩，对已建成 1.4 万亩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新增高效节水灌溉 0.3 万亩；到 2030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0.2 万亩，全县建成高标准农田 18.92 万亩，对已建成 1.4 万亩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新增高效节水灌溉 0.35 万亩，打造 1 个以上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灌区改造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协同推进工程 1~2 个项目。在完成市级下达建设任务基础上，针对非农建设项目占用高标准农田需要补建，因此在规划期内需要规划高标准农田储备区完成补建任务。

表2-1 饶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目标值	属性
1	累计高标准农田面积	到 2025 年累计建成 18.72 万亩	约束性
		到 2030 年累计建成 18.92 万亩	
2	已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面积	到 2025 年累计改造提升 1.4 万亩，到 2030 年累计改造提升 2.8 万亩	
3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到 2025 年累计新增高效节水灌溉 0.3 万亩，到 2030 年累计新增高效节水灌溉 0.65 万亩	
4	高标准农田示范工程	有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区县至少 1 个及以上高标准农田示范项目	预期性
5	灌区改造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协同推进工程	每个区县 1~2 个项目	
6	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新增高标准农田亩均产能达到 910 公斤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产能不低于当地高标准农田产能的平均水平	

序号	指标	目标值	属性
7	新增建设高标准农田亩均节水率	10%以上	
8	建成高标准农田上图入库覆盖率	100%	

（三）建设目标

2022 年，全县新增高标准农田 1.1 万亩。

2023-2025 年，全县新增高标准农田 0.2 万亩，全县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 1.4 万亩，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3 万亩。2026-2030 年，全县新增高标准农田 0.2 万亩，高标准农田进行改造提升 1.4 万亩，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35 万亩。

到 2030 年，建成 1 个以上高标准农田示范工程，灌区改造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协同推进工程 1~2 个项目。

同时根据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要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牢牢守住十八亿亩耕地红线，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规划期，饶平县根据国家、省有关永久基本农田的政策要求，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

第三章 建设内容和标准

高标准农田建设包括工程建设、耕地质量提升两方面，其中工程建设包括田块整治、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及其他工程，耕地质量提升包括退化土壤治理、障碍土层改良、土壤培肥等。本规划严格执行《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宜机化改造工程技术规范》《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50288）等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实行田、土、水、路、林、电、技、管等八个方面要求内容，在田块整治、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等方面加大建设，有效提升耕地建设水平。

饶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坚持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兼顾油料、糖料、蔬菜等重要农产品生产，积极发展当地特色农业产业，增加农民收入水平。根据农业农村的发展要求因素，及时调整建设内容。在坚持“农田平整、土壤肥沃、灌排设施配套、田间道路畅通、生态环境良好、生产方式先进”标准的基础上，还可以将晒场、烘干、机具库棚、有机肥积造等配套设施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

一、建设内容

（一）田块整治

整治田块根据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耕地和基本农田布局，充分考虑水资源承载能力和生态容量等因素，进一步优化农田结构布局。合理划分和适度归并田块，平整土地，减小农田地表坡降。根据地形地貌、作物种类、机械作业效率、灌排效率和防止风害等因素，合理确定田块的长度和宽度。深翻深松土地，通过客土充填、剥离回填肥沃的表土层，改善农田耕作层。

（二）土壤改良

根据高标准农田建设区耕地质量状况，针对性开展土壤培肥和改良，采用农艺、生物等各类措施，加快耕地地力提升。建立维持高标准农田地力稳定和提升的长效机制，通过实施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绿肥种植翻压还田等土壤培肥措施，促进高标准农田地力的提升，使高标准农田地力长期稳定在较高水平；实施测土配方施肥，定期监测土壤氮、磷、钾及中微量元素、有机质含量、土壤酸化等状况，适时开展因缺补缺、酸化治理以及土壤污染治理，对污染土壤应通过工程、生物、化学等方法进行修复，改善耕作层土壤理化性状，促进土壤养分平衡。

（三）灌排设施

完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根据灌溉规模、地形条件、田间道路、耕作方式等要求，有序实施水源、输水、喷微灌、排水、渠系建筑物、泵站等设施建设工程。

合理配置各级输配水渠道，因地制宜选择渠道防渗、管道输水灌溉、喷微灌等节水灌溉形式，根据实际情况配套实用易行的计量设施，更新改造灌溉排水涵闸、泵站，疏浚改造排水沟系。配合水利部门通过小流域治理及农村河道整治等工程与非工程措施，提升高标准农田的防洪排涝能力。

（四）田间道路

为满足现代农业生产、农业物资运输、农业机械化和其它农业生产活动需要，在田、水、林、电、村规划基础上，合理确定田间道路密度，整修或新建田间道路，配套涵和农机下田坡道，满足农产品运输及农业机械的通行和作业要求。

（五）科技服务

充分利用高标准农田基础条件，合理安排种养结构，推广应用高效节水灌溉技术、水肥一体化灌溉技术、化肥农药定额制施用技术等。深化农机农艺融合，大力推广先进适用机具，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加强农民科技培训，引导和指导农民进行全过程规范化、标准化种植，提高技术到位率。加强优良品种引进推广，组织实施现代种业发展工程，积极开展种质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提高种子种苗商品化率和主导品种覆盖率。健全耕地质量监测体系，持续实施测土配方施肥。

提高病虫害监测预警和防治能力，构建较为完善的病虫害监测网络体系，加大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绿色防控技术的推广运用。

（六）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

推广生态型治理措施，注重生态沟渠及地表径流集蓄与利用设施建设，统筹整合其他资金，在排灌中因地制宜推广农田氮磷生态拦截沟渠系统建设，减少农田氮磷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加强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根据防护需要，在主要道路和干渠两侧，适时、适地建设农田防护林。在水土流失易发地区，科学合理修筑岸坡防护、沟道治理、坡面防护等设施。

（七）农田输配电

对适宜电力灌排和信息化的农田，铺设高压和低压输电线路，配套建设变配电设施，为泵站、机井以及信息化设备等提供电力保障。顺应数字农业发展要求，合理布设弱电设施，提升农田生产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八）管护利用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通过后，项目法人应及时按有关规定办理资产交付手续。按照“谁受益谁管护，谁使用谁管护”的原则，组织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后管护长效运行机制，监督落实管护责任。及时对因自然灾害、使用年限久导致损毁的工程设施开展修复。

二、建设标准

（一）田块整治

有效土体厚度在 50 厘米以上，耕作层厚度大于 20 厘米，土体中无明显粘盘层、砂砾层等障碍因素，田间基础设施占地率不超过 8%，稻作淹灌农田地表平整度不高于 2.5 厘米。

（二）土壤改良

土壤有机质含量达到 20g/kg 以上，土壤养分含量相对平衡，土壤 pH 值保持在 5.5~8.5，耕作层土壤应符合 GB15618 的规定。

（三）灌排设施

农田灌溉设计保证率平原区不小于 90%；灌溉水质应符合 GB5084 的要求，灌溉水利用效率应不低于 GB/T50363 的规定；确保每一块高标准农田都有完善的灌排系统；防洪标准达到 10~20 年一遇，排涝标准达到 10 年一遇，1~3 天暴雨 2 天排至农作物耐淹水深度。

（四）田间道路

田间道路布局合理，田间道（机耕路）的路面宽度宜为 3~6 米，生产路的路面宽度不宜超过 3 米，在大型机械化作业区，农机交汇点路面宽度可适当放宽。

田间道（机耕路）路面宜采用混凝土、沥青、碎石等材质，可因地制宜对部分主干路实施硬化措施，生产路的路面可采用泥结石、

混凝土等材质。同时要做好路与田的连接，机坡设置既要便于农机下田，又要节约土地。道路通达度平原区达到 100%，其他地区不低于 90%。

（五）科技服务

高标准农田区域的良种覆盖率、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水稻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明显提高，逐步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六）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应进行全面规划、综合治理，与田块、沟渠道路等工程相结合，与农村居民点景观建设相协调。受防护的农田面积占建设区面积的比例，一般应不低于 90%。

（七）农田输配电

高标准农田输电线路、变压器及弱电等设施完善，电力系统安装与运行符合相关标准，用电质量和安全水平得到提高。

（八）管护利用

高标准农田管护主体和责任明确，管护资金到位，农田基础设施实现长久有效运行。

三、示范工程

高标准农田建设是一项长期的任务，需要持续推进，更要创新推进。加强组织管理和规划引领，创新实施路径和发展模式，提高建设标准和资金投入，强化技术支撑和考核监督，着力打造一批整区域推进、宜机化改造、数字农田、绿色农田、土壤改良、高效节水灌溉和都市美丽田园等示范工程，总结提炼一批“可推广、可复制、能落地、接地气”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典型样板，引领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高质量发展。

（一）整灌区推进高标准农田示范工程

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为重点，在潜力大、基础条件好、积极性高、碎片化改造力度大、成效好、流转率高、托管服务好的地区，有效衔接农业农村、国土空间、水利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规划，以整灌区为单位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规划期内的建设示范，基本实现项目区域内划定的可建设的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项目区耕地质量等级和粮食产能稳步提升。规划期内打造 1~2 个灌区改造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协同推进工程项目。

（二）宜机化改造示范

平原区改造提升示范工程，优化地块布局，实现以条带状分布为主，延长机械作业线路。通过开挖回填土壤等工程措施，修建地块进出坡道、完善田间道路。丘陵山区农田宜机化改造优先选取连片面积大的丘陵冲垌田，建设田型规则，土壤肥沃，道路通达，中型农业机械能自行进出开展机械化作业的高产农田。根据改造后的地块坡向和其他相邻地块雨水排泄流向，合理布局排渠、灌渠以及涵管、涵洞等渠系建筑物。沟渠一般以明沟为主，在农业机械跨越处可适当设置暗沟。通过深翻深耕、施有机肥、施土壤调理剂、种植绿肥、秸秆还田等工程、生物和农艺等措施，改良土壤基本性状、提升耕地地力。

（三）数字农田示范

利用数字技术，推动农田建设、生产、管护整合，提高全要素生产效率。重点推进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网、智能控制、卫星定位等信息技术在农田建设中的应用，构建人、天、地一体化的农田建设和管理测控技术系统，对工程建后管护和农田利用状况进

行持续监测，探索农田灌溉排水等田间智能作业，提升生产精准化、智慧化水平。

（四）绿色农田示范

贯彻绿色生态理念，突出互融共享，优化区域设计，结合当地乡村建设提升和农业农村发展等规划，突出“护绿、增绿、用绿”建设内容，加强耕地地力、生态系统保护，强化农田面源污染防控，推行生态林网、生态路网和生态水网建设，集成推广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提升耕地自然景观水平，打造集耕地质量保护提升、生态涵养、面源污染防治和田园生态景观改善为一体的高标准绿色生态农田示范区。

（五）土壤改良示范

通过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绿肥种植、翻压还田等耕地质量提升措施，提高土壤肥力。对于土壤酸化突出区域，因地制宜采取调酸控酸技术模式，通过分类管控、预防和治理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改良。实施测土配方施肥，保持土壤各种养分含量间的相对平衡。同时优化种植结构，合理轮作，改善土壤理化性状，优化耕地土壤环境，提升耕地地力。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行动相结合，建成后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等级持续提升。

（六）高效节水灌溉示范

合理开展土地平整，挖高填低；修筑蓄水池、集雨水池、泵站、塘坝、小型水源设施等水源工程；因地制宜推行管道输水灌溉、喷微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引进数字化和智能化灌溉设施，推行水稻控制灌溉技术，建设必要的灌溉计量设施，切实发挥项目建设成效，有效控制输水量，提高灌溉用水效率，节约集约用地。

（七）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

以持续提升高标准农田建成后的粮食产能为目标，依据《耕地质量等级》（GB/T 33469）等标准规范，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示范区，对农田生产条件、土壤墒情、土壤主要理化性状、农业投入品、作物产量、农田设施维护等情况开展监测，持续跟踪监测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变化情况，及时发现耕地生产障碍因素，为农业施肥、生产提供决策依据，指导合理施肥，优化施肥配方，减少农业面源污染，改良土壤环境，减少浪费，提高经济效益。

（八）都市美丽田园示范

优先选取乡村振兴示范带、现代农业产业园、城市周边等土地流转率较高的集中连片区域，尊重区域自然地理格局和乡村禀赋特色，合理规划田块布局，开展土地平整工程，推动田块小并大、短并长、弯变直，融入景观美学等设计概念，合理布设田间道路和灌排工程，完善农田景观等基础设施；探索特色产业文化，丰富美丽田园文化内涵；开展农田林网建设和景观改造，与周边乡村景观、休闲产业发展相融合，突出农田美丽景观特色。

第四章 建设布局

一、基础条件

饶平县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12.18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 10.25 万亩，已建设高标准农田 17.42 万亩。饶平县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潜力图斑面积为 7.46 万亩。

二、总体布局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建设区域应相对集中，土壤适合农作物生长，无潜在地质灾害，建设区域外有相对完善、能直接为建设区提供保障的基础设施。新增建设项目应优选在已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周边选址；改造提升项目应优先选择已建高标准农田中建成年份较早、投入较低等建设内容全面不达标或建设区域，对于建设内容部分达标的项目区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开展有针对性的改造提升。

（一）重点区域。重点围绕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等区域开展建设。要把符合条件的撂荒耕地、新增和恢复耕地地块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优先将大中型灌区有效灌溉面积建成高标准农田，将碎片化农田整合整治作为重要建设内容。统筹高堂灌区、东溪灌区、汤溪灌区、新跃进灌区等 9 个大中型灌区改造建设任务与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整体推进，分年度实施，着力推进集中连片规模建设。灌区改造建设与高标准农田规划建设相衔接，按照现代灌区标准开展项目建设，形成功能齐全、点线面结合、全覆盖、多层次、立体化的灌区工程网络。

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原则上选择已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中稳定种植粮食作物、区位条件好、改造后增产增收效益明显、土

地流转率较高、群众积极性高的建设区域；对于已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中建成年份较早、投入较低等建设内容全面不达标建设区域，可优先纳入改造提升任务。

（二）限制区域。水资源贫乏区域，水土流失易发区、沙化区等生态脆弱区域，历史遗留的挖损、塌陷、压占等造成土地严重损毁且难以恢复的区域，安全利用类耕地，易受自然灾害损毁的区域，沿海滩涂、内陆滩涂等区域。

（三）禁止区域。禁止在严格管控类耕地，生态红线、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河流、水库水面及其管理范围等区域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防止破坏生态环境。

三、规划项目布局情况

根据土地利用特点，结合城乡发展、产业融合、生态建设及高标准农田潜力评价，全县共规划 12 个新增建设类项目，9 个改造提升类项目，2 个高标准农田示范工程项目。

（一）新增建设类项目

新增建设类高标准农田项目总规模 1.5 万亩，具体分年度任务安排详见下表。

表 3-1 高标准农田新增建设类规划指标分解表

单位：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宜机化面积	地力培肥面积	建设年度
1	2022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汫洲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00	1000	1000	2022
2	2022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联饶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100	1100	1100	202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宜机化面积	地力培肥面积	建设年度
3	2022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三饶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00	0	1400	2022
4	2022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新丰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800	0	1800	2022
5	2022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饶洋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700	0	2700	2022
6	2022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浮山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500	0	500	2022
7	2022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新圩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900	0	900	2022
8	2022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钱东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600	1600	1600	2022
9	2024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饶洋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500	0	500	2024
10	2025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海山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00	0	1500	2025
11	2029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大埕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00	0	400	2029
12	2030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所城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600	0	1600	2030
小计		15000		15000	

（二）改造提升类项目

改造提升类项目 2.8 万亩，具体分年度任务安排详见下表：

表 3-2 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类规划指标分解表

单位：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宜机化面积	地力培肥面积	建设年度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宜机化面积	地力培肥面积	建设年度
1	2023年潮州市饶平县高堂镇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3500	3500	3500	2023
2	2023年潮州市饶平县三饶镇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2000	0	2000	2023
3	2023年潮州市饶平县联饶镇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1000	1000	1000	2023
4	2024年潮州市饶平县饶洋镇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4500	0	4500	2024
5	2025年潮州市饶平县海山镇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3000	0	3000	2025
6	2026年潮州市饶平县钱东镇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3500	0	3500	2026
7	2027年潮州市饶平县新丰镇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3500	0	3500	2027
8	2029年潮州市饶平县大埕镇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3000	0	3000	2029
9	2030年潮州市饶平县所城镇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	4000	0	4000	2030
合计		28000	4500	28000	

（三）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

规划期以农田宜机化、水利化、生态化、田园化、规模化、标准化和智能化的“七化”要求为导向，结合饶平县自身特点谋划饶平县高堂镇高效节水灌溉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和饶平县新圩镇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

1、饶平县高堂镇高效节水灌溉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

饶平县高效节水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以潮州市饶平县高堂镇 2023 年度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为基础，结合高堂灌区改造引领项目区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工程包括水源改造与增加、灌溉系统优化、输配水管网以及田间灌溉设施配套等。通过开展土地平整，挖高填低；修筑蓄水池、集雨水池、泵站、塘坝、小型水源设施等水源工程；因地制宜推行管道输水灌溉、喷微灌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引进数字化和智能化灌溉设施，推行水肥一体灌溉技术，建设必要的灌溉计量设施，切实发挥项目建设成效，有效控制输水量，提高灌溉用水效率，节约集约用地。

2、饶平县新圩镇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

饶平县新圩镇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工程以 2022 年度潮州市饶平县新圩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为基础，主要通过建设土壤墒情监测系统对土壤墒情、旱情进行监测，可实时对农作物播种进行指导；土壤墒情监测系统的应用可以保证农业灌溉的适时适量，使作物增产，使灌溉用水利用率达 80%，节约农业用水。

第五章 建设监管和后期管护

一、严格质量监管

（一）严控建设质量

适应农业高质量发展要求，贯彻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管理办法（试行）》，合理规划建设布局，科学设计建设内容，统一组织项目实施。全面推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实现项目精细化管理，严格执行相关建设标准和规范，落实工程质量管理责任，确保建设质量。

（二）加大宣传力度

充分利用大众媒体，对建设规划、年度计划、项目设计、实施效果等进行广泛宣传。依托网络平台，加强交流互动，提高社会对规划的认识，提高民众对规划实施的支持度，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

（三）推行信息公开制度

强化规划实施的部门协调与沟通配合，加强规划民主决策和公众参与，建立完整的规划信息公开制度。广泛征询社会公众和土地权利人意见，将公众参与制度贯穿规划实施全过程，将规划方案成果、规划实施信息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统一上图入库

按照《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体系数据汇交规程》，做好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数据库建设，确保高标准农田保质保量全面落地，推进高标准农田统一监管以及实行永久保护与高效利用等工作的开展。

建立高标准农田动态更新机制，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立项、实施、验收、使用等各阶段信息及时上图入库，及时更新项目的建设状态，同步项目建设信息。对新建项目要及时完成上图入库，从而建立统一时点的高标准农田项目数据库，实现对高标准农田建设日常管理，进一步完善农田建设“一张图”，推动建设工程数字化管理同时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规范竣工验收

严格执行国家和省竣工验收相关文件规定，确保建成高标准农田的数量和质量。地方主管部门应在项目竣工后半年内组织完成竣工验收工作。项目竣工并具备验收条件后，应及时组织初步验收，出具初验意见，编制初验报告，对经初步验收合格的项目及时向市级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提出项目竣工验收申请。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档案实行专人收集、专人管理、专柜存放，所有文档资料由建设单位专人负责收集整理，按有关规定对文档资料进行管理。建立档案管理制度，确保档案材料的完整。

四、加强后期管护

建立并不断完善项目运行管护的机制和政策。与项目后期管护组织或个人签订管护合同，进一步明晰运行管护的产权、责任。实行奖惩激励机制，调动项目运行管护的积极性和自觉性。要加强运行管护工作的制度化建设，把项目的运行管护作为考核各地区全面工作的主要内容之一，纳入正常的工作议程。建立定期检查制度，把项目运行管护纳入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的工作轨道。

1、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内的所有工程设施，均属国家、集体所有，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侵占、搬迁和损坏。

2、加强项目设施经营管理，严禁向沟渠内和池内抛投弃土、弃石和其它弃物，用水和放水必须由村、社组织统一安排，不得随意作梗堵水，不得随便开渠引水。

3、项目区的田间道路及排灌沟渠由村、社、受益户分段管理，坚持“谁受益、谁管护、谁损坏、谁修复”的原则。如因自然灾害造成沟渠、桥、池、路等配套设施垮塌和损毁的，由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护费进行整治修复，实施单位为项目所在镇。

五、落实保护利用

1、强化制度把控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耕地保护党政同责，遏制“非农化”，严格管控“非粮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损毁、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在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立项和规划设计中，应当开展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平衡分析，项目建设涉及少量占用，应在项目区内予以补足。强化粮食种植导向和约束机制，对不符合耕地用途管制要求的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取消农业补贴等财政扶持资金，压实粮食稳产保供责任，确保农田必须是良田，新建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

2、加强养护管理

引导高标准农田主要用于重要农产品特别是粮食生产，引导作物一年两熟以上的高标准农田至少生产一季粮食，种植非粮作物的要在一季后能够恢复粮食生产。实行用地养地相结合，推行合理耕作制度，加强后续地力培肥，持续提升耕地质量，实现高标准农田数量增长与质量提升双轮驱动。对水毁等自然损毁的高标准农田，要及时进行修复或补充。严禁将不达标污水排入农田，严禁将生活垃圾、工矿废弃物等倾倒、排放、存放到农田。

第六章 投资估算

一、投资估算

规划期内，全县新建高标准农田和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亩均投入不低于 3000 元/亩(达到国家和广东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要求)，规划期新建高标准农田 1.5 万亩，估算投资为 4500 万元；预期计划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2.8 万亩，估算投资为 8400 万元，同时加大高标准农田建成后的管护，管护费用参照粤东地区标准，按每年 30 元/亩计。

二、资金筹措

根据财政部文件要求，各地要将高标准农田建设纳入本级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和各相关专业规划，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落实和切实增加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投入。要建立健全农田建设资金稳定增长机制，在积极争取中央财政和省财政涉农资金对高标准农田建设支持的基础上，按照“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总量持续增加，比例逐步提高”的政策要求，各级财政要不断加大投入力度，确保地方投入资金及时落实到位；要在政府专项资金投入的基础上，积极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和农业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和工商资本投资建设高标准农田，形成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

第七章 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

本规划实施后将新增高标准农田 1.5 万亩，新增改造提升面积 2.8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提升耕地质量、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降低农业生产成本、提高产出效率、增加土地流转收入，显著提高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的综合效益，从各地实践看，有效增加了农民生产经营性收入。同时高标准农田建设既增加农田水利工程供水能力，还大大提高灌溉水的利用率，减少水资源浪费。

二、社会效益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为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新模式、新装备的示范推广创造有利条件，促进良种、良法、良田、良制的有效结合，提高规划区农业科技水平。通过加大科技投入，着力加强规划区农民培训，培养一批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同时，在规划区着力引进推广科技含量高、市场潜力大、经济效益好的优良品种和节水灌溉、配方施肥等先进适用技术，对县内其他地区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和带动作用，对推动全县传统农业的改造和产业升级、促进现代农业发展有着积极的意义。

高标准农田建设将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规模经营提供良好条件，发展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推进农业生产的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和社会化。项目建设依据全县各地农业资源特色和区域比较优势，围绕培育特色产业和特色经济，着力推动农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优化产业布局，有力推进全县现代农业发展步伐。

通过规划实施，将改善农业生产、农民生活的基本条件，解决了群众的需求，同时带动农民收入增加。通过民主管理，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使各种管理更趋于科学、民主，农民的综合素质得到提高，有利于密切农村党群、干群关系，促进良好民风的形成，有利于促进和谐农村建设。

三、生态效益

通过高标准农田中防护林建设提高绿化率通过高标准农田中防护林建设，提高项目内绿化率，能保持水土、防风固沙、涵养水源、调节气候，维护基础设施、保护生产、改善环境和维持生态平衡、减轻和防御各种农业自然灾害，创造有利于农作物生长发育的环境，以保证农业生产稳产、高产。

本规划组织实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大部分工程为小型泵站的建设与维修、开挖沟渠、衬砌、整修农田道路和建设农田防护林网等。项目建成后，随着农田基础设施的改善、配套技术的应用、农田林网的完善等，可有效拦截泥沙、保水保肥，有效减轻土壤侵蚀强度，对防治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起到积极作用。

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土壤肥力，改善农田气候，可减轻对化肥和农药的依赖，同时通过推广应用科学施肥、秸秆还田、病虫害综合防治等技术，推广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生物农药，降低化肥和农药的使用量，提高化肥和农药的使用效率，建设生态渠道等配套设施，阻断农田退水直排河道。这些保护措施，将大大减少农业面源污染。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快实施化肥农药减施替代工程，推广精准化施肥、施药等环

境友好型农业生产技术，防治农业面源污染，既包含生态环境，又能提高农产品质量与安全水平。

公开征求意见稿

第八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快构建统一规划布局、统一建设标准、统一组织实施、统一验收考核、统一上图入库的集中统一高效的高标准农田管理新体制。高标准农田建设实行县级负总责、群众参与的工作机制。压紧压实县主体责任，县级人民政府是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实施主体和责任主体，强化各级政府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负责的责任制，统筹抓好规划实施、任务落实、资金保障、监督评价和运营管护等工作。强化农业农村部门农田建设集中统一管理职责，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水利等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切实做好规划指导、资金投入、水资源利用和管理、金融支持等工作，协同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农村部门要在县级人民政府的领导下，逐级落实好建设任务和工作责任，地方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主动协作配合，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期完成。

二、强化规划引领

1、完善规划体系

贯彻落实国家、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深入调查研究，加强分析论证，创新规划编制手段，加快建立自上而下、衔接协调、责权清晰、科学高效的农田建设规划体系。县政府要根据市级《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和要求，科学编制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重点将建设任务落实到地块，明确时序安排，形成规划项目布局图和项目库，为项目和投资及时落地提前做好准备、打好基础。

2、衔接相关规划

在编制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时，在建设目标、任务、布局以及重大项目安排上，要充分做好与乡村振兴、国土空间、水利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规划的衔接，避免出现重复投资建设。综合考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粮食保障要求等因素，确定高标准农田建设区域，明确建设的重点区域、限制区域和禁止区域。各相关部门要将规划成果、项目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数据共享，确保高标准农田建设扎实、有序推进。

3、抓好评估督导

完善规划实施督促机制和监测评估体系，加强日常监督指导，规划实施中期采用自评与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评估，对规划目标、建设任务、重点工程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分析，客观评价规划实施进展，总结提炼经验做法、剖析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进一步发挥好规划的引领作用。实行规划实施的民主监督机制，及时公开规划实施相关信息，接受全社会监督。

三、加大资金投入

在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支持的基础上，将农田建设作为财政支出重点事项，省、市、县财政共同承担农田建设支出责任，列入本级政府预算，省级财政承担地方财政投入的主要支出责任，根据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健全农田建设投入稳定增长机制，保障财政资金投入。要建立农田建设项目管护经费合理投入保障机制，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结余资金由县级统筹用于农田管护、灾毁修复等支出。各级应调动受益主体管护积极性，吸引金融资本、社会资本等多元化投入，确保管护制度有效落实到位。省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农田水利建设及维修养护，对灾毁农田基础设施进行修复。

四、强化科技支撑

1、加强技术创新

针对涉及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保护全过程的“卡脖子”问题，加强科技研发前瞻布局，集成跨学科、跨领域优势力量，加大对农田建设中防洪排涝、土壤酸化、耕地质量提升、数字农田、绿色生态农田、良田良机良艺融合等专题的科学试验和技术攻关，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2、强化示范推广

在相对集中连片的粮食生产功能区，选择空间规划、产业发展和土地流转相对稳定，有一定流转规模的区域，统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整区域示范。着力开展绿色农田、数字农田、宜机化改造、酸化土壤改良等示范工程建设，引领高标准农田建设更高层次、更有效率、更可持续。大力引进和推广高标准农田建设先进实用工程与装备技术，加强农田建设与农机农艺技术的集成与应用，形成良田良制、良种良法、良机良艺相融合与集成应用的格局。

3、开展交流培训

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交流机制，定期召开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交流会，总结交流经验，开展现场观摩，学习借鉴各地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成功经验和先进技术。积极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业务培训，学习跟踪国内外高标准农田建设新技术、新模式、新材料、新装备，不断提升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和技术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

五、严格监督考核

1、接受社会监督

建立高标准农田建设群众监督参与机制、投诉举报机制，充分调动农民群众参与监督的积极性。通过媒体及镇村工作推进，做好高标准农田政策宣传，积极引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社会组织等各方面广泛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形成共同监督、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注重发挥农民群众的主体作用，激发农民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生产经营者参与高标准农田项目规划、建设和管护等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强化责任考核

把高标准农田建设纳入粮食安全责任考核、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等，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定期调度、分析研判、通报约谈、奖优罚劣”任务落实机制，加强项目日常监管和跟踪指导，对完成任务好的乡镇给予通报表扬和倾斜支持，对工作不力、进度滞后、质量低下的乡镇进行约谈处罚，提升质量管理，确保建设成效。对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设立奖项，对可复制可推广典型案例和有突出贡献个人、集体进行表彰。

3、做好风险防控

坚持把廉政建设放在首位，坚守底线思维，加强风险防控，严肃廉政纪律和工作纪律，推进项目建设公开透明、廉洁高效，切实防范农田建设项目管理风险。加强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评价，强化结果应用。加强工作指导，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严格跟踪问责，对履职不力、监管不严、失职渎职的，依法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六、强化队伍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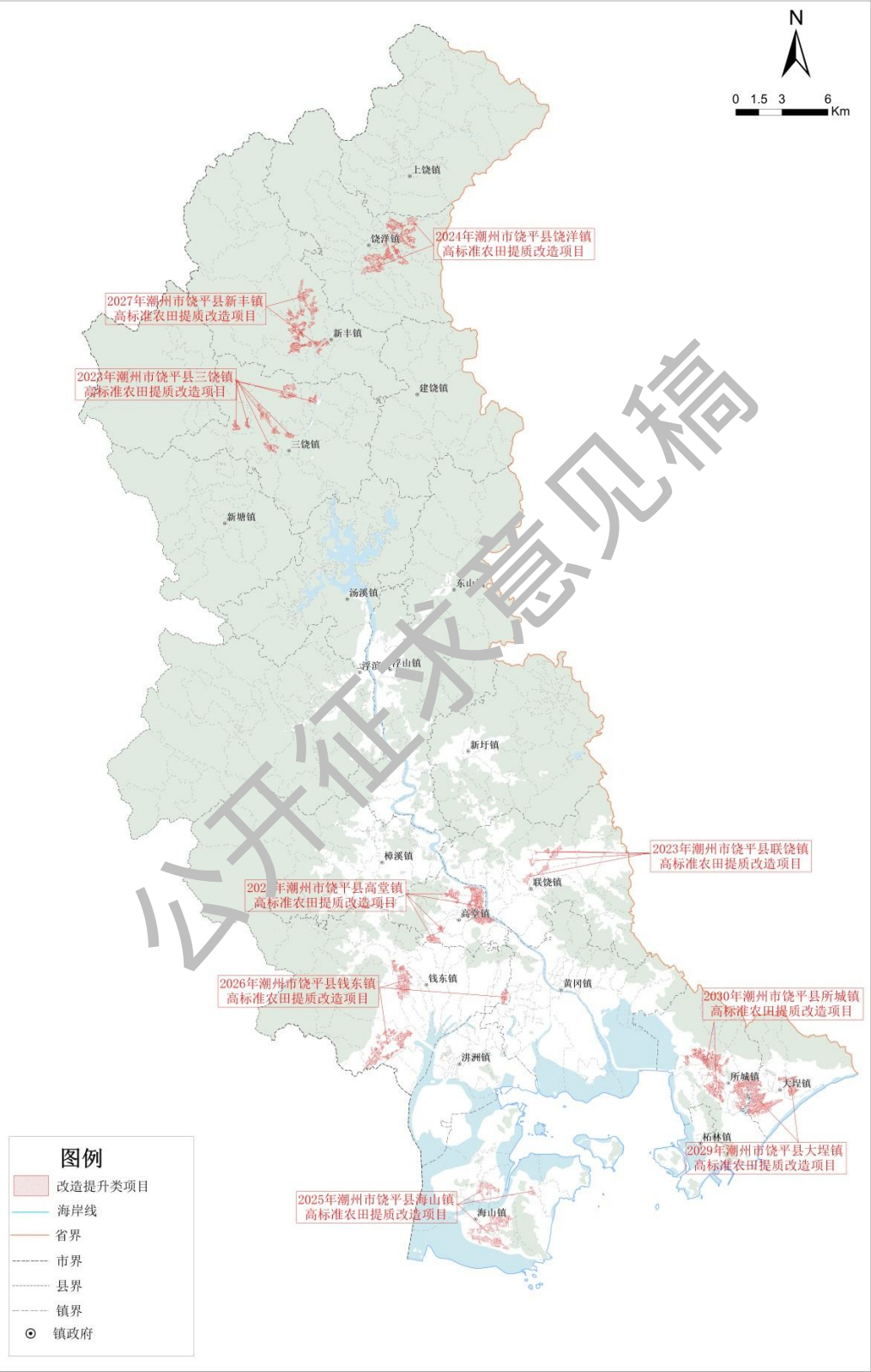
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和技术服务体系队伍建设，强化人员配备，重点加强县、镇级工作力量，与当地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相适应。加大技术业务培训力度，提升从业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加快形成层次清晰、上下衔接的专业化人才队伍，为高质量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提供更加有力支撑。

公开征求意见稿

新增建设类项目分布图



潮州市饶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改造提升项目分布图



潮州市饶平县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21-2030年）

示范工程分布图

